

证券代码：000601 证券简称：韶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3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过户登记日：2026年7月17日

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登记数量：148.35万股

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价格：2.52元/股

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登记人数：72人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称“登记结算公司”）的相关规定，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已完成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下称“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5年7月3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了上述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4日

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公告。

（二）2025 年 7 月 7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及官网公示了《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并将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予以内部公示。公示期间，公司员工可通过书面及通讯方式向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反馈意见。截至公示期满，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在公司指定邮箱收到任何人或组织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2025 年 7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该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了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

（四）2025 年 7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股权激励计划相关的所有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公告。

（五）2025 年 8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

案》《关于向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员进行调整并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6 年 5 月 23 日、5 月 25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认为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登记的具体情况

（一）预留部分授予日：2026 年 5 月 25 日

（二）预留部分过户登记日：2026 年 7 月 17 日

（三）预留部分授予价格：2.52 元/股

（四）限制性股票来源：自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五）预留部分实际授予对象及数量：

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共计 72 人，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48.35 万股，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授予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72 人）				148.35	9.16%	0.14%
合计				148.35	9.16%	0.14%

注：1、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2、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

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

（六）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所有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七）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限售期分别为自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经登记结算公司登记过户后便享有其股票应有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该等股票分红权、配股权、投票权等。

限售期内激励对象因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配股股份、增发中向原股东配售的股份同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限售期的截止日与限制性股票相同，若公司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该等股份将一并回购。

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本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

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因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

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注销激励对象相应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各解除限售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解除限售的当期限制性股票应当终止解除限售，公司将予以回购注销。

（八）本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条件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分年度对公司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解除限售条件之一。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公司披露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授出，则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业绩考核目标如下：

所属期间	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2026	以 2024 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数，2026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64%。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2027	以 2024 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数，2027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97%。

注：1、2026 年、2027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准，且剔除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或者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支付对公司上述净利润产生的影响；2、业绩考核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本激励计划以上述指标完成情况确定公司层面解除限售比例。若考核结果达到目标值，则公司层面解除限售比例为 100%；若考核结果未达到目标值，所有参与限制性股票计划的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并按授予价格加上同期银行 1 年期定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回购注销。

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

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优秀、良好、称职、不称职 4 个档

次，考核评级表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确定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解除限售比例：

限制性股票	考核结果	A 优秀	B 良好	C 称职	D 不称职
	解除限售比例	100%	100%	70%	0

激励对象当年实际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的数量×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公司层面解除限售比例。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不可递延至以后年度。

三、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激励对象获授情况与公司前期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本次公司向 72 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 148.35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及《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预留授予日）》。本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的激励对象及其获授限制性股票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情况一致。本次完成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激励对象名单与公司内部公示情况一致。

四、参与激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授予日前 6 个月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对象不包含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五、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后筹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六、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7月9日出具《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司农验字[2026]25007470109号），审验了截至2026年7月4日的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出资情况：“截至2026年7月4日止，贵公司72名本次激励计划的参与对象认购普通股1,483,500.00股，认购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5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738,420.00元，所有募集资金均以货币资金形式转入贵公司银行账户。因本次认购股票来源为贵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股票，故贵公司股本总额不变。本次增加激励计划限售股1,483,500.00股，减少库存股（即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483,500.00股。”。

七、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公司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为148.35万股，于2026年7月17日收到登记结算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并办理完成预留部分授予登记。

八、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股份 (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724,800	1.38%	1,483,500	16,208,300	1.52%
其中：股权激励限售股	14,724,800	1.38%	1,483,500	16,208,300	1.5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49,618,524	98.62%	-1,483,500	1,048,135,024	98.48%
三、股份总数	1,064,343,324	100.00%	-	1,064,343,324	100.00%

九、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

公司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不变，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产生影响。

十、本次权益授予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授

予日至解除限售日期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本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限制性股票将对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影响。董事会确定预留部分授予日为 2026 年 5 月 25 日，则根据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总额确认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成本，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激励方式	授予数量 (万股)	需摊销的总费用 (万元)	2026 年 (万元)	2027 年 (万元)	2028 年 (万元)
限制性股票	148.35	747.68	327.11	342.69	77.88

说明：（1）上述成本摊销预测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日收盘价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同时提请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成本摊销预测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本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限制性股票股份支付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若考虑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本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远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特此公告。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7 日